

# 十一届市委公布 首轮巡察“问题清单”

编者按

去年11月30日至今年1月17日,市委派出5个巡察组分别进驻市建委(含市房屋征收办)、市教育局(含市招生办)、市司法局、市农业局、市文广新局、市园林局、市会展办、市委党史研究室、市社保局、市城管局、市黄河桥强制隔离戒毒所、市第一医院、市国宏投资公司等15家单位,开展十一届市委第一轮专项巡察。

本报讯(记者 李江涛)经市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同意,昨日,市委巡察组分别向市建委、市房屋征收办、市教育局、市招生办、市园林局、市城管局、市黄河桥强制隔离戒毒所反馈巡察意见。

【市建委】市建委党组领导核心作用发挥不够,执行市委、市政府的决策部署不到位,重点项目建设、扬尘治理等工作推进不力;党内政治生活不严肃,基层党建工作薄弱,一些基层党组织换届流于形式,党费收缴不规范;“两个责任”落实不到位,对行业协会(学会)和企业缺乏监管,违规违纪问题多发;市政工程建设存在较大廉洁风险;系统内存在裙带关系和“靠山吃山”问题;违规兼职、乱发补助、违规接待、公款吃喝等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仍然存在。

【市房屋征收办】市房屋征收办领导班子责任担当意识不强,配合协作精神较差,存在工作互相推诿现象;基层党建工作薄弱,存在重业务、轻党建现象;规矩和纪律意识淡薄,财务管理混乱,管党治党宽松软,违规接待、公款吃喝、违规发放补助及福利等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突出。

【市房屋征收办】市房屋征收办领导班子责任担当意识不强,配合协作精神较差,存在工作互相推诿现象;基层党建工作薄弱,存在重业务、轻党建现象;规矩和纪律意识淡薄,财务管理混乱,管党治党宽松软,违规接待、公款吃喝、违规发放补助及福利等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突出。

领导班子将提高认识,夯实责任,建立台账,细化任务,对账销号,接受监督,全面完成整改任务。

【市教育局】市教育局党组“两个责任”落实不到位,对基层党建工作抓得不紧不牢,所属党组织换届不及时,党费收缴不规范,“三会一课”制度落实不力;部分学校违规收费,资金管理混乱,廉洁风险较大;执行干部选拔任用条例不严格,超职数配备干部;系统内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不彻底,滥发福利补贴、公车私用现象较为普遍。

【市招生办】市招生办党内政治生活不严肃、不规范,落实民主集中制流于形式;对党的建设重视不够,抓得不实;存在执行财经纪律不严格,物资采购、资金管理较为混乱等问题。

【市园林局】市园林局党组领导核心作用发挥不充分,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不到位,部分“三重一大”事项未经党组集体研究决定;严肃党内政治生活不到位,重业务、轻党建现象较为突出;执行选人用人规定不严格,干部人事档案管理不规范;项目实施中有“靠山吃山”、同体循环现象,存在廉政风险;下属二级机构事企不分,管理混乱;有违规发放奖金福利和铺张浪费等问题。

【市城管局】市城管局党委领导班子凝聚力、战斗力不强,干部庸、懒、散、拖现象突出,落实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有差距;履行管党治党责任不到位,对下属单位监管松懈,重点领域廉洁风险防控缺失,私车公养、违规发放补助等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时有发生;存在干部选拔任用程序不规范、资金管理混乱等问题。

【市城管局】市城管局党委领导班子凝聚力、战斗力不强,干部庸、懒、散、拖现象突出,落实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有差距;履行管党治党责任不到位,对下属单位监管松懈,重点领域廉洁风险防控缺失,私车公养、违规发放补助等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时有发生;存在干部选拔任用程序不规范、资金管理混乱等问题。

【市城管局】市城管局党委领导班子凝聚力、战斗力不强,干部庸、懒、散、拖现象突出,落实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有差距;履行管党治党责任不到位,对下属单位监管松懈,重点领域廉洁风险防控缺失,私车公养、违规发放补助等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时有发生;存在干部选拔任用程序不规范、资金管理混乱等问题。

【市城管局】市城管局党委领导班子凝聚力、战斗力不强,干部庸、懒、散、拖现象突出,落实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有差距;履行管党治党责任不到位,对下属单位监管松懈,重点领域廉洁风险防控缺失,私车公养、违规发放补助等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时有发生;存在干部选拔任用程序不规范、资金管理混乱等问题。

【市城管局】市城管局党委领导班子凝聚力、战斗力不强,干部庸、懒、散、拖现象突出,落实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有差距;履行管党治党责任不到位,对下属单位监管松懈,重点领域廉洁风险防控缺失,私车公养、违规发放补助等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时有发生;存在干部选拔任用程序不规范、资金管理混乱等问题。

【市城管局】市城管局党委领导班子凝聚力、战斗力不强,干部庸、懒、散、拖现象突出,落实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有差距;履行管党治党责任不到位,对下属单位监管松懈,重点领域廉洁风险防控缺失,私车公养、违规发放补助等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时有发生;存在干部选拔任用程序不规范、资金管理混乱等问题。

【市城管局】市城管局党委领导班子凝聚力、战斗力不强,干部庸、懒、散、拖现象突出,落实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有差距;履行管党治党责任不到位,对下属单位监管松懈,重点领域廉洁风险防控缺失,私车公养、违规发放补助等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时有发生;存在干部选拔任用程序不规范、资金管理混乱等问题。

【市城管局】市城管局党委领导班子凝聚力、战斗力不强,干部庸、懒、散、拖现象突出,落实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有差距;履行管党治党责任不到位,对下属单位监管松懈,重点领域廉洁风险防控缺失,私车公养、违规发放补助等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时有发生;存在干部选拔任用程序不规范、资金管理混乱等问题。

## 强化基层党建 助力脱贫攻坚

本报讯(记者 李三旺 通讯员 杨硕)昨日,市委常委、市纪委书记赵会生带领市纪委相关负责人,到伊川县调研脱贫攻坚、基层党组织建设及重点项目建设等情况。

赵会生一行首先来到脱贫攻坚联系点伊川县鸭岭乡,召开脱贫攻坚及基层党建座谈会,听取相关情况汇报。他强调,各级各部门要牢固树立抓好党建是最大政绩的理念,把脱贫攻坚作为当前政治任务。要把基层党建作为当前政治任务。要把基层党建作为当前政治任务。要把基层党建作为当前政治任务。

策,实现从“大水漫灌”向“精准滴灌”的转变。要多上产业扶贫项目,增强贫困村的“造血”功能,尽早让群众得到实惠。

随后,赵会生一行来到洛阳微电子产业园和华晟物流园,听取项目建设进展等情况介绍,并走进部分生产车间,实地调研产品设计、制造、包装等情况。他要求,伊川县要高度重视重点项目建设,千方百计帮助企业解决难题,提高办事效率,优化发展环境,有序推进项目建设。

赵会生一行还到鸭岭乡高沟村看望留守儿童,并送去学习用品。

## 把握时间节点 抓好整改落实

本报讯(记者 张宁 通讯员 徐巧丽)昨日,市委常委、宣传部部长杨炳旭带领市创建办、市文广新局等单位负责同志,到洛阳龙城双语小学、泉舜购物中心、展览路柠檬网咖、龙康社区等地检查督导文明城市创建工作。

督查组发现,龙城双语小学内的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宣传牌悬挂较为醒目,各类主题教育活动也比较丰富,但仍存在教师参与度不够、校园内设施外溢等问题;泉舜购物中心仅在室外电子屏上播放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公益广告,宣传氛围较为淡薄。针对

上述问题,督察组现场落实责任,督促相关单位限期整改。

杨炳旭强调,要正视问题,切实抓好整改落实,对照《全国文明城市测评体系》和《全国文明城市测评体系》认真梳理,进一步强化责任、理清标准、确定时限、督察落实;要准确把握时间节点,坚持在持续提升文明城市创建中不折不扣地落到实处;要完善机制,用改革的办法、创新的举措,破解难题、补齐短板,有效推动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在全市各行各业践行。

## 学习武汉先进经验 提升统战工作水平

本报讯(记者 李梦龙 通讯员 宋瑞玉)7日至昨日,市委常委、统战部部长王敬林带领相关部门负责同志到武汉市学习考察统战工作。

王敬林一行实地考察了武汉市统一战线“同心”生态园、武汉市民之家、光谷展示中心、武汉未来科技城、易瓦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地,详细了解武汉市非公企业在参与东湖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建设中,在人才聚集、产业孵化、创新创业等方面的先进举措,深入了解武汉市统战部门在服务非公企业转型升级和非公经济人士统战工作方面的经验做法。王敬林还与武汉市统战部门负责人

志就多党合作、党外知识分子、侨联工作等内容座谈交流。

王敬林表示,武汉市在服务非公经济“两个健康”、打造统一战线“同心”工作品牌等方面亮点突出,进一步拓宽了我市做好统战工作的思路。要围绕国家自主创新、自贸区建设,认真学习借鉴武汉市统战工作的先进经验及做法,进一步解放思想、深化交流、转化吸收,推动全市统战成员聚力“9+2”、奉献“十三五”活动落实落地,为加快实现“四高一强一率先”奋斗目标作出积极贡献。

武汉市委常委、统战部部长曹裕江等参加相关活动。



(上接01版)如在国际牡丹园内,大门口国色天香景石两侧,主要调配栽植映日红、贵妃插翠、珊瑚台等早开品种牡丹,同时将太阳、花霓、海黄、金阁等晚开品种及特晚开品种组团搭配,并与芍药园形成呼应,保证满足4月底5月初游客赏花需求。

【丰富品种,增强观赏性】今年,我市各牡丹观赏园的牡丹品种将更丰富。王城公园在紫云香台、牡丹仙子、沉香楼、甘棠洲等牡丹观赏区,调

整并新植牡丹5000余株、芍药100余株,让牡丹搭配更合理;嫁接什锦牡丹100余株,增强牡丹观赏的趣味性;在位于山区及伊滨区的牡丹种植基地,新栽植牡丹及嫁接苗共计6000余株,充实牡丹补给“货源”。

隋唐城遗址植物园新引进观赏效果好的国外牡丹、芍药品种,共计近4000株,栽植在千姿牡丹园等区域;西苑公园新栽植牡丹、芍药300余株;牡丹公园在该园北部区域的一级游园路旁,打造以牡丹为主题的园景,种植古牡丹、中原牡丹等约230株。



## 洛阳航凌: 创新提升影响力

昨日,在位于洛阳国家科技园的洛阳航凌电子工程有限公司,技术人员正在加紧调试一批即将交付的水利电力自动测控终端产品。该公司致力于城市给排水自控、水库水雨情监测等行业的自动化控制及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产品的研发。通过不断进行科技创新,该公司已成为智慧城市技术平台领域较有影响力的科技型企业。

记者 潘郁 通讯员 程传水 摄

### 新安县城乡规划局建设项目听证公告

由洛阳锦城置业有限公司开发建设的滨河花园二期工程项目平面图于2015年7月获批,现根据需要对该方案进行调整。根据国家城乡规划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和洛阳市城乡规划公示制度,现将有关事宜公示如下:

一、项目建设单位:洛阳锦城置业有限公司

二、项目概况:该项目位于洛新产业集聚区滨河北路(洛新中学北侧)、孝水村西侧,占地面积约24.9亩,规划有5栋7层建筑(其中1号、3号、5号楼一、二层为商业)。

三、调整内容:本次调整为3号楼,由原来的两层商业调整为三层商业,将原商业面积6755㎡调整为5605㎡,商业面积减少1150㎡,调整为住宅面积,总建筑面积及容积率不变,其它指标均不变。

四、听证公告:依据相关规定,本局决定于近日就此行政许可事项公开举行听证会,请与该项目总平面规划调整内容相关的利害关系人(年满十八岁,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携带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至2017年3月23日17时前向本局提出书面听证申请,逾期未提出申请的,视为放弃听证权利,本局将先申请登记的利害关系人作为代表参加,本次听证会不受理电话、邮件、电子邮件等其他形式的申请。

五、公示时间:自公告发布之日起10个工作日。

六、监督电话:新安县城乡规划局 67288707 67288727

新安县城乡规划局

### 洛阳市城乡规划局建设项目公示

河南省城乡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拟在洛阳市洛龙科技园建设河南省城乡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洛龙科技园,四至边界为:东至用地界、西至乐天街、南至用地界、北至开元大道。建设用地面积29931.509平方米(44.897亩)。

二、项目概况:该项目位于洛阳市洛龙科技园,四至边界为:东至用地界、西至乐天街、南至用地界、北至开元大道。建设用地面积29931.509平方米(44.897亩)。

三、用地性质:科研用地(A35)

四、公示时间:自登报之日起七个工作日

五、监督电话:洛阳市城乡规划局 63923831 63917263

一、项目单位:河南省城乡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 洛阳市城乡规划局行政许可听证公告

洛阳市凯瑞房地产置业有限公司近期向我局申请调整“国色天香”地块5-2、5-3商业街及5-9地下车库的规划设计方案。该项目位于牡丹大道北侧,西侧紧邻国色天香幼儿园,原规划为2栋2至3层商业建筑和1座1层地下车库,总建筑面积16265.49平方米(其中地上面积8866.12平方米,地下面积7399.37平方米);拟调整后为6栋6层住宅楼和1座1层地下车库,总建筑面积24996平方米(其中地上面积17801平方米,地下面积7195平方米),机动车位保持不变。本局已受理该行政许可申请,并依法已于2017年2月25日至2017年3月7日在项目现场予以公示。

本局认为,该规划调整可能涉及他人利益,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等相关规定,本局决定于近日就此行政许可事项公开举行听证会。请与该项目设计方案规划调整内容相关的利害关系人(年满十八周岁,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携带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复印件和相关证明资料(房屋契证或购房合同)正本、复印件,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至2017年3月22日17时前向本局提出书面听证申请。逾期未提出申请的,视为放弃听证权利。本局将以先申请登记的利害关系人作为代表参加。本次听证会不受理电话、邮件、电子邮件等其他形式的申请。

特此公告。

联系电话:63923831

联系地址:洛阳新区管委会27楼2716新区发展改革规划局

洛阳市城乡规划局

### 洛阳市城乡规划局建设项目公示

洛阳市洛龙区人民政府申请办理东西霍屯小区、聂湾小区、龙盛D区、龙康小区E20号楼项目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根据国家城乡规划有关法律、法规规定,洛阳市城乡规划局将有关事宜公示如下:

一、项目单位:洛阳市洛龙区人民政府(下属融资平台——洛阳睿达开发建设有限公司、洛阳龙丰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二、项目概况:东西霍屯小区位于伊洛路以北、古城机械厂以南、杜预街以东范围,占地7.874万平方米,拟建设高层住宅楼及配套服务建筑。(洛阳睿达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聂湾安置小区位于聂湾村民宅以北、用地界以南、聂湾村民宅以东、用地界以西范围,占地2.211万平方米,拟建设多层住宅楼及配套服务建筑。(洛

阳龙丰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龙盛D区位于通衢路以北、伊洛路以南、通济街以东、金城街以西范围,占地5.433万平方米,拟建设高层住宅楼及配套服务建筑。(洛阳龙丰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龙康小区E20号楼位于伊洛路以北、香山南路以南、广利街以东、定鼎门街以西范围,占地0.476万平方米,拟建设高层住宅楼及配套服务建筑。(洛阳龙丰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三、用地性质:二类居住用地(R2)

四、公示时间:自登报之日起七个工作日

五、监督电话:洛阳市城乡规划局 63923831 63917263

洛阳市城乡规划局